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测绘服务供应商

询 价 比 价 文 件

询价人：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



一、询价内容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测绘服务供应商（N家，不超过5家）。服务期：2025年3月17日-2027年3月16日，服务期结束时，视各家服务及额度使用情况，确定是否展期及展期时间。

二、组织方式：

面向社会，采取公开询比的方式进行组织。

1、根据送标情况选定年度供应商若干。

2、当报名服务商数量 N 不足 3 家时，流标处理； $5 \geq N \geq 3$ 家，选取 N-2 家作为年度供应商。 $10 \geq N > 5$ 家，选取 N-3 家作为年度供应商。 $N > 10$ 家，选取5家作为年度供应商。

3、询价内容：测绘工作服务。

4、服务期内定期对服务供应商进行考核。考核不通过终止服务并取消下年度合作资格。

各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询价比价文件，补选中后若发现报价失误导致的测绘任务风险均不允许另行调整。

三、供应商资格及服务要求

1、供应商资格要求：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同时具备国家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以上（含乙级）测绘资质证书；

2、项目负责人要求：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或测量专业工程师以上职称。

3、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询价比价。

供应商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成交候选人，不得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1）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在近三年内（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下同）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7）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8) 至开标日，在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用评分扣分达到 10 分的。

4、服务要求：

测绘工作包括六个阶段。

1) 第一阶段测绘：接到任务通知后，被选中单位自行现场踏勘，排查现场障碍物（如 高压线杆、房屋、桥涵水塘沟渠、退耕还林区、杂填土区等），确认障碍物位置、范围、面积、对项目影响的预判，并于中标 7 个日历日内提供主要障碍物统计清单给询价比价人。如有必要，询价比价人将参与该阶段工作。

2) 第二阶段测绘：包括：1:200 比例尺地形图平面、平面控制测绘、高程控制测绘、水准、边线放线、主要障碍物测绘，障碍物测绘应准确反应障碍坐标位置、范围、底部高程、面积、深度，主要障碍物应列统计清单。被选中单位需根据第一次测绘成果进行土方平衡计算。

3) 第三阶段测绘：在土方平衡后进行，作为竖向设计的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1：200 比例尺地形图平面。

4) 第四阶段测绘：在施工图完成后，工程量清单完成前进行，包括但不限于本次询价比价设计 用地范围内所有建（构）筑物及其他相关配套设施的定位放桩、放线及其他测绘工作。

5) 第五阶段测绘：内容包括各拟建单体建设完工的单体竣工测绘。

6) 第六阶段测绘：内容包括国家有关规范要求的建筑物沉降观测。

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工程两年内开工，若地形发生变化，设计人必须无条件给予修测。

另：测绘范围包含并不仅限以下范围：

1) 项目红线内建设项目的地形测量（测量范围为超过红线外不小于 40 米，或对项目有明确影响的红线外范围）、供电专用线管网排管排查孔数、新建专用线排管测绘、物探、土方测量计算（询价比价前测量及施工后复测）、道路断面测量、管线测量（市政条件）、雨污水接管标高测量、后期附属工程接市政雨污水市政管网、燃气接管、供电连接市政供电井、供水接市政管网、三网及有线电视接市政道路管网需要出具地下管网测绘结果（必须为市建委指定管网测绘单位）、楼房控制点测量、道路控制点测量、竣工测绘（规划核实测绿化面积 测绘、红线内外物探等其它相关测绘内容）。

2) 项目红线外供电专用线路径需要的新建排管、顶管、架空线等地形测量、物探。

3) 项目红线外接周边市政道路、雨污水、市政供水、燃气、有线电视、通讯网络、供热等测量、物探。

5、所有测绘成果必须出具成果报告，成果类型需要纸质和电子版本，具体份数需要满足建设单位报建和验收要求，自己留存 1 份按项目装订成册送审计局审计后作为最终结算费用依据。

6、测绘成果符合当地主管部门要求，否则不予支付测绘费用。

7、供应商应承担其参加本询价比价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服务承诺:

- 1) 承诺在项目执行期间内承担因中标人自身原因导致项目受到影响或终止的行为负责, 若屡次出现该种行为, 询价比价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并作出承诺书。
- 2) 承诺若不能按时完成测绘工作, 则进行 1000 元/天的处罚。
- 3) 项目负责人: 中级以上专业技术人员, 具有类似项目 2 个 (含) 以上业绩 (附相关证书及业绩证明材料证明本项目负责人业绩 (每个项目均需要提供) 业绩证明材料包括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甲方出具的证明等。

四、报价要求及付款方式

1、报价要求:

(1) 综合包干单价, 后续合同值不受任何因素调整 (接受二次询价, 最终服务价格按二次询价价格执行)。所有供应商总合同额累计达到 95 万, 服务期自动终止。(本次无勘察现场, 请充分考虑各种不确定因素报价。)

2、报价表格式如下: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测绘框架协议报价表

序号	子项名称	单位	综合包干单价 (元)	备注
1	排查现场障碍物	平方米		
2	地形图测绘	平方米		
3	周边道路、周边现状建筑用地	平方米		
4	土方测绘、土方平衡	平方米		
5	树木测绘	棵		
6	管线物探	平方米		
7	日照测绘 (全)	幢		
	日照测绘 (简易)	幢		
8	建筑物红线图、规划定位图编制	幢		
9	用地权属调查、用地勘测定界	平方米		
10	平面高程控制点	点		
11	定点放桩放线	幢		

12	竣工测量（包含建筑物规划核实测量、绿化竣工测量、车位竣工测量）	幢		
13	排水管道竣工测量	米		
14	排水管道检测（CCTV、QV）	元/米		
15	权籍测绘、房产测绘	元/米		
16	沉降观测	幢		
合 计				

备注：1、最终按子项以实际工作量结算。（接受二次询价，最终服务价格按二次询价价格执行）

2、未入询价内容的工程类别自行添加。

3、单个项目测绘费超过 50 万元另行询价比价。

4、服务期内所有测绘项目累计合同值到 95 万，服务期自动终止。

5、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工程两年内开工，若地形发生变化，设计人必须无条件 给予修测。

报价人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盖章)

3、付款方式：在我方收到业主设计费前提下，按主合同同比例支付。支付时需提供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五、询价比价文件要求

法人证明及授权委托书、询价比价单位相关资质、本次服务报价、本次服务拟投入项目管理 主要成员履历表、设计人员名单、服务承诺函(附件一)、与评审相关的其他资料等。

六、评审办法

1、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技术标 70 分，商务标 30 分，综合评分从高到低推选 N 名成交供应商）。

2、最终成交(结算)价按二次询价价格执行。所有供应商须无条件响应，否则询价比价无效。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企业类似项目业绩	<p>1、提供 1 个建筑面积大于 10 万平方米的项目工程测量业绩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p> <p>2、提供 1 个合同额超过 20 万元的测绘项目业绩，得 2.5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p> <p>3、提供 1 个含地形测绘、定位测量、竣工测量、排水竣工测量和检测的项目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p>注：以上应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或审图合格证。</p>	11 分

	人员配备	<p>1、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专业工程师得 3 分，同时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得 3 分(本项满分得 6 分)；</p> <p>2、团队人员有高级工程师且从事该类设计工作5年以上者，1 人得 3 分，满 3 人以上得 10 分；</p> <p>注：以上提供职称证书、注册证书复印件、项目负责人业绩复印件等</p>	16 分
--	------	---	------

		<p>1、获得企业信用等级评定为A 级的得 3 分，同时获得优秀企业得 3 分(本项满分得 6 分)。(提供复印件)</p> <p>2、2021 年起 1 月 1 月以来(以颁奖时间为准)询价比价人获得测绘服务类奖项业绩，得 1.5 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满分 3 分)</p> <p>3、2021 年起 1 月 1 月以来(以颁奖时间为准),项目负责人具有的测绘项目业绩获得行政主管部门或在国内依法登记注册的行业协会(或学会)颁发的奖项的，每个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4 分。</p>	13 分
	服务建议书	相关服务建议书(满分 30 分)	30 分
商务标	询价比价报价得分标准	<p>计分办法：</p> <p>1)当询价比价人$N \geq 5$家时，所有单项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1 个最低价后的平均价为单项计分基准价。</p> <p>当询价比价人 $N < 5$ 家时，所有单项报价的平均价为单项计分基准价。</p> <p>单项计分基准价的 70%, 为单项有效最低价。</p> <p>2)单项报价低于单项有效最低价的，该项商务分不得分；报价高于有效最低价的，</p> <p>(1)当报价等于计分基准价时，该单项商务分得满分；</p> <p>(2)当报价高于计分基准价时，该单项商务得分</p> $=100\% \times (1 - (\text{报价} - \text{计分基准价}) / \text{计分基准价}) \times 0.5 ;$ <p>(3)当报价低于计分基准价时，该单项商务得分</p> $=100\% \times (1 - (\text{计分基准价} - \text{报价}) / \text{计分基准价}) ;$ <p>3)总商务得分=所有单项报价商务得分按项数加权计算</p>	

二				30 分
---	--	--	--	------

七、文件的递交

1、询价比价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2025年3月10日上午9:30以前（可选择顺丰快递，以送达时间为准）。

2、提交地点：合肥市经开区繁华大道7699号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709室市场部。

3、询价比价文件2份应密封。

八、成交通知

1、递送标书三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供应商，在我司官网发布公告同时由专人通知。接到通知后，请内确定成交供应商与我司对接人在两日内完成项目沟通对接工作，明确项目工作内容、工作时间计划节点等工作内容。如未在此时间内完成沟通工作，我司有权解取消成交供应商中标权。成交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签订。未选中供应商不再另行通知。

2、所有提交工作成果及节点，请成交供应商及时向市场部备案。

九、联系方式

地 址：合肥市经开区繁华大道7699号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709室市场部

标书联系人：廖 工

电话号码：13395605656

技术对接人：储江生

电话号码：1350551163

附件一

服务承诺函

致：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在研究了 测绘框架合作协议单位询价比价文件 的询价比价文件（含补充文件）后

，
我们愿意遵照询价比价文件（含补充文件）的要求承担本合同工程的设计工作，并承诺如下：

- 1.做到对工程现场足够了解，确保设计图纸质量、设计深度和出图时间要求，提供合理概算。
- 2.积极做好方案审查、图纸报批、管线综合协调、施工图审查等各项工作，确保设计工作顺利推进。
- 3.根据询价比价人需求我方为做好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现场服务工作，承诺指派设计代表进驻现场，保障工程顺利进行，及时解决施工中涉及的设计问题和现场的相关技术问题，提出经济合理的解决方案。否则取消中标资格。
- 4.积极配合清单编制单位编制清单和控制价。
- 5.配合做好竣工验收和管线综合等相关资料的整理。
- 6.完全响应询价比价文件要求。
- 7.已按询价比价文件要求方式报价，不存在要求增加设计费的漏项。
- 8.询价比价人承诺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挂靠；一经询价比价人查实按违约处理。按设计费 20%-50%罚违约金。
- 9.设计方案若有调整，询价比价人承诺在询价比价人要求的设计周期内无条件及时调整直至询价比价人满意并通过有关部门审批为止。
- 10.我方承诺按询价比价人要求对设计方案进行优化，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配合，及时进行设计文件修改，所涉及的费用包括在询价比价报价中。
- 11.如我单位中标，我们将本着对询价比价人高度负责，以科学的态度，专业的精神，严谨的工作作风高质量的完成设计任务。如因我考虑不周未能达到设计目标或给询价比价人带来损失的，我单

位将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及其他责任。

12.询价比价人的其它承诺。

询价比价单位签章（公章）：

附件二：

分包合同模版

设计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发包人）：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设计人）：

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工程名称：
- 工程建设地点：
- 工程规模、特征：

第二条 工作内容及服务范围

1. 服务名称：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测绘。

2. 服务内容：测绘工作包括六个阶段。 1) 第一阶段测绘：接到任务通知后，被选中单位自行现场踏勘，排查现场障碍物（如 高压线杆、房屋、桥涵水塘沟渠、退耕还林区、杂填土区等），确认障碍物位置、范围、面积、对项目影响的预判，并于中标 7 个日历日内提供主要障碍物统计清单给询价比价人。如有必要，询价比价人将参与该阶段工作。

2) 第二阶段测绘：包括：1:200 比例尺地形图平面、平面控制测绘、高程控制测绘、水准、边线放线、主要障碍物测绘，障碍物测绘应准确反应障碍坐标位置、范围、底部高程、面积、深度，主要障碍物应列统计清单。被选中单位需根据第一次测绘成果进行土方平衡计算。

3) 第三阶段测绘：在土方平衡后进行，作为竖向设计的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1：200 比例尺地形图平面。

4) 第四阶段测绘：在施工图完成后，工程量清单完成前进行，包括但不限于本次询价比价设计用地范围内所有建（构）筑物及其他相关配套设施的定位放桩、放线及其他测绘工作。

5) 第五阶段测绘：内容包括各拟建单体建设完工的单体竣工测绘。

6) 第六阶段测绘：内容包括国家有关规范要求的建筑物沉降观测。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工程两年内开工，若地形发生变化，设计人必须无条件给予修测。另：测绘范围包含并不仅限以下范围：

1) 项目红线内建设项目的地形测量（测量范围为超过红线外不小于 40 米，或对项目有明确影响的红线外范围）、供电专用线管网排管排查孔数、新建专用线排管测绘、物探、土方测量计算（询价比价前测量及施工后复测）、道路断面测量、管线测量（市政条件）、雨污水接管标高测量、后期附属工程接市政雨污水市政管网、燃气接管、供电连接市政供电工井、供水接市政管网、三网及有线电视接市政道路管网需要出具地下管网测绘结果（必须为市建委指定管网测绘单位）、楼房控制点测量、道路控制点测量、竣工测绘（规划核实绿化面积测绘、红线内外物探等其它相关测绘内容）。

2) 项目红线外供电专用线路需要的新建排管、顶管、架空线等地形测量、物探。

3) 项目红线外接周边市政道路、雨污水、市政供水、燃气、有线电视、通讯网络、供热等测量、物探。

5、所有测绘成果必须出具成果报告，成果类型需要纸质和电子版本，具体份数需要满足建设单位报建和验收要求，自己留存 1 份按项目装订成册送审计局审计后作为最终结算费用依据。

6、测绘成果符合当地主管部门要求，否则不予支付测绘费用。

7、供应商应承担其参加本询价比价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3. 服务质量：满足现行的规范、本项目询价比价文件和设计单位针对具体项目提出的技术要求

2. 工作范围：

第三条 技术要求

1.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CGCS2000)；

2. 1985 国家高程基准；

3. GB/T 20257.1-2017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第 1 部分：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图式

4. 《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 (CJJ61-2017)

5.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6. 《城市测量规范》 CJJ/T 8-2011

7. 《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 (RTK) 技术规范》 CH/T 2009-2010

8.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给出具体测绘技术等要求。

第四条 成果要求

1. 按照国家及____省相关标准，符合_____的深度要求，并负责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查。

2. 交付的成果需满足业主与甲方签订的该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的相关要求。

3. 具体要求：

纸质版：一式_____份（乙方审核并盖章）。

电子版：一式_____份（PDF 格式，光盘形式提交）。

第五条 工作计划

第六条 设计费用及付款方式

1. 设计费用：

包干价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整）。

此费用 已 不 包含该设计内容的相关专家评审费。

此费用已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乙方各阶段权利义务所发生的任何款项及相关税费。

2、付款方式

本工程设计费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在我方收到业主设计费的前提下，按主合同比例支付。

付款次序	比例	金额（元）	支付进度
第一次付 费			
第二次付 费			
第三次付 款			
第四次付 款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按对应付款节点向甲方提交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点 6%）以及相应的书面请款报告，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七条 双方职责

甲方：

8. 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按设计工作进度要求及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提供所需的资料及文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9. 甲方应与乙方协商确认各阶段工作成果的交付时间，并由双方联络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认可。若因工程进度调整，需调整乙方工作成果交付时间的，甲方应至少提前 7 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并协商签署新的工作成果交付时间。经双方协商确定的各阶段工作成果交付时间应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对乙方具有约束力。

10. 乙方根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供的设计文件的版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享有署名权。但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因在建工程或不动产的转让而造成设计文件一并转让的除外）或用于甲方与业主单位总包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11. 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提交书面的工作进展报告，该报告应当包括设计工作的具体程度、设计人员名单、预期提交设计成果的时间及甲方要求的其他内容等。

12.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或正在进行的设计成果提出修改和调整意见，乙方应充分予以考虑，并根据甲方需求进行修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设计人员，乙方应当予以配合，在甲方发出通知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予以更换。

13. 甲方可以为乙方了解现场状况，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提供必要的方便。

14.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相应阶段设计咨询费。

乙方：

7.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图纸及各阶段附可编辑版本的电子文件（光盘），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安全性及时限承担全部责任。

8. 乙方应保证其符合与业主签订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总包合同）及甲方关于设计人资质的要求，按国家规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设计工作，并按合同规定的进度和要求提交设计文件。乙方对其提供的设计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实用性承担全部责任。

9. 乙方设计不得侵害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否则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如因此造成第三方对甲方进行追索的，乙方还应独自负责处理、承担全部费用并赔偿甲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10. 在设计完成后，甲方在不对总图进行颠覆性修改的情况下提出局部修改要求，在不违反国家强制性规范和省市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在不因此而导致乙方产生过大工作量的情况下，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相关修改，并不再向甲方另行收费（具体修改工作量的界定双方届时视实际情况协商解决）。

11. 乙方应保护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项目，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12. 乙方确知因甲方或甲方聘请之其他单位原因可能造成乙方延期提交工作成果的，乙方可提出书面延期申请，甲方于 3 个工作日内作出审批，乙方未提出延期申请的，视为乙方同意按照原交付时间执行。

13. 乙方保证设计内容通过相关部门组织的审查。

第八条 违约及赔偿

1. 提前解约

1.1 甲方提出解除合同或取消部分设计范围以及乙方提出解除合同，必须提前七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1.2 除本合同约定的情形外，若甲方提前终止合同，则甲方支付乙方已完成相应阶段的款项，该未完成状态的设计成果归甲方所有，包括知识产权。若甲方取消部分设计范围，该部分设计费用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

1.3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未开始设计前，乙方要求中止或解除协议，应按合同价款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若已开始设计，乙方提前终止合同，则甲方有权扣除乙方正在进行阶段的相应款项，并按合同价款双倍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2. 擅自转委托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本合同赋予乙方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合同并对乙方追究违约责任，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0%作为违约金。因乙方上述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须就甲方损失进行赔偿。

3. 延期交付工作成果

如乙方未能按期提供设计文件成果，逾期 5 日内每天（包括双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按设计费总额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在设计费中扣除。乙方如延期提交设计成果文件达 5 天以上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如甲方因此而解除合同的，乙方还需支付合同价款双倍的违约金；如甲方没有解除本合同，乙方仍应每天（包括双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按设计费总额的 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设计工作、成果瑕疵

因乙方设计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事故、设计进度拖延、顾问服务拖延、服务质量不能满足要求或业主投诉，乙方须在该阶段有效期内按照甲方指示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单方面扣除乙方相应阶段设计费，并追究乙方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不得有异议。如造成甲方时间、金钱和成本损失的，乙方按甲方实际损失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第九条 保密条款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任何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信息、商业秘密等）及本项目的任何工作成果、设计资料用作本合同以外的用途或向第三方泄露。乙方应对双方本合同合作事宜以及合作中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进行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否则，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向乙方追索由此而引起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并保留进一步追究乙方相应法律责任的权利。

第十条 其他

1. 甲方与业主签订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总包合同）中约定的设计人责任和义务，涉及对乙方设计要求、标准、范围、阶段等一切与乙方设计工作、成果相关的内容，通过本合同对乙方同样适用。本合同约定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总包合同）是指 _____，业主是指 _____。

2.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3.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应在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4. 本合同经双方有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5. 本合同壹式 肆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发包）：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设计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注册地址：合肥市繁华大道 7699 号

注册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地址：合肥市繁华大道与宿松路交叉口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行：招商银行合肥创新大道支行

开户行：

账号：652680334910001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91340000485000016Q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及电话：合肥市繁华大道 7699 号 0551-62871341

地址及电话：

盖章：

盖章：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乙方主体资格证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授权文件、团队成员名单。

附件三：

拟投入项目主要管理主要成员履历表

拟投入项目管理主要成员履历表

项目名称：

姓 名		年 龄		专 业	
职 称		资格证 书编号		拟担任职务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专业工作年 限			
从业经历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时间	工程质量	担任职务

注：应附学历证、职称证、资格证等证书复印件。

